

上海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沪商商贸〔2023〕32号

关于印发《2023年上海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工作要点》的通知

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区人民政府：

《2023年上海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工作要点》已经市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领导小组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代章）

2023年2月23日

（此件正文对外公开发布，附件不公开发布）

2023 年上海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上海国际消费中心建设年度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打响“上海购物”品牌，全面提升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全球影响力、竞争力、美誉度。

一、实施规划，打造消费新空间

（一）打造“东西”两片国际级消费集聚区。深入推进浦东“全球消费品牌集聚计划”，发布《浦东新区国际消费中心空间布局规划》和支持政策，召开国际消费中心全球推介大会。提升南京路步行街全国示范步行街能级，加快世纪广场及周边商业体改造升级。推进淮海中路商圈 130 地块等重点项目建设和老字号品牌改造升级。打造融会东西的大豫园片区，推进豫园二期和福佑地块更新改造。打造南京西路千亿级商圈，启动张园东区改造等重点项目。推进大徐家汇商圈城市更新和能级提升，启动徐家汇连廊三期工程，加快徐家汇中心等高端商务载体项目建设和功

能复合。加快建设北外滩华贸中心项目，推进白玉兰广场等业态调整。编制发布国际级消费集聚区西片区发展专项规划，支持虹桥上海蟠龙天地项目建成开业。深化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国家级进口贸易创新示范区建设，打造海外分销中心、展示中心等营销网络和物流服务网络。

（二）推出一批消费新地标。推出一批业态多元、功能复合、主题鲜明、文化融合的消费新地标。打造东方体育中心、前滩太古里、L+PLAZA 陆家嘴广场、上海博物馆东馆等商旅文体联动地标。推进上海龙华会、新天地时尚二期、中海环宇城、江湾里 Meet678 等一批重点项目建成开业。加快建设晶耀虹桥、铁狮门尚浦汇、嘉亭荟二期等项目。临港新片区新增商业面积 20 万平方米，建成全球最大室内滑雪场——耀雪·冰雪世界，建成环滴水湖示范段，打造艺术馆、博物馆、运动设施 and 高端配套集聚地。松江新城打造印象广富林片区，建成中泰广场、金地方邻等项目。青浦长三角绿洲智谷建成开业。金山打造滨海地区商业地标，推进老品牌文化街、金山嘴老街等项目。宝山加快推动淞南山姆会员店、罗店开市客等项目落地。

（三）推进“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建设。统筹落实街镇居住、就业、文化、体育、教育、养老、医疗等工作的规划建设实施，实现空间、资源和行动的协同。新创建 3 个国家级“15 分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城市（区），新增 30 个市级“15 分钟便民生活圈”试点街镇（社区）。丰富社区商业业态，拓展社交化、

特色化功能。加大智能零售终端、智能末端配送体系在社区布设力度。全市新建 20 家示范性智慧菜场。改造升级 5000 处公共空间休憩座椅。

二、优化供给，构建消费新生态

（四）做强首发经济。支持黄浦、静安、浦东、徐汇、虹口、长宁、奉贤等区深化全球新品首发地建设，围绕服装鞋帽、黄金珠宝、化妆品、汽车等重点领域，精准定位、错位发展，打造各具特色的“全球新品首发地示范区”，完善首发经济生态链。依托上海海关进口服装检验采信模式和进口食品化妆品样品通关便利化措施，持续支持国际中高端品牌在沪开展新品首发、首秀、首展活动，力争全年引进各类首店、旗舰店 800 家以上。

（五）做响品牌经济。加大招商力度，丰富品牌供给，引进一批国际中高端新品牌落沪。推动在沪国际消费品品牌提升总部能级。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本土品牌。开展上海市品牌引领示范企业培育认定工作。发布“上海品牌 100+（时尚消费品）”。举办“上海制造佳品汇”主题活动。发布 2023 年度“引领性本土品牌”榜单。推进上海老字号品牌馆二期建设。打造第六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上海馆，集中展示老牌新品和新牌新品。充分利用长三角老品牌文化博物馆、枫泾老字号特色街等平台，推动长三角老品牌协同发展。持续举办“老字号嘉年华”，举办第十七届中华老字号博览会，推出线上线下主题营销活动。

（六）做亮夜间经济。围绕“24 小时城市”愿景，实施《上

海市夜间经济空间布局和发展行动指引（2022-2025）》，加快打造 15 个地标性夜生活集聚区和 10 个水岸夜生活体验区。出台高质量发展夜间经济指导意见。编制特色街区和海派特色小店发展指引。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规范新时期设摊经营活动的指导意见》。打造一批夜间经济新地标、新场景，提升外滩枫径、安义夜巷、凯田集荟、茂名北路等一批分时段步行街影响力。推出衡山路 8 号、武夷 MIX320、创享塔、陕康里、上生新所、美罗湾、今潮 8 弄等一批潮流街区夜生活好去处。推进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建设，丰富夜间消费场景。办好“六六夜生活节”，鼓励企业举办特色活动。举办全球 24 小时活力城市论坛，召开夜生活首席执行官大会。

（七）做优直播经济。打造国内领先、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直播电商高地，推动直播电商类网络购物年交易额超 2000 亿元。动态跟踪评估直播电商基地运营情况，认定一批直播电商基地。举办 MCN 大会等论坛活动，组织电商平台、直播基地等推出直播促销活动。发布第二批网络新消费品牌榜单。

三、捕捉需求，培育消费新热点

（八）促进新型消费。实施数字商圈导则，推进示范智慧商圈建设，建设虹口上滨生活广场、松江印象城、嘉定印象城、青浦宝龙广场等数字商圈。推进浦东新区、黄浦区、静安区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数字化转型示范区。举办“上海信息消费节”特色主题活动。加快新品创新、IP 跨界联名等创新应用，推进建

设具有特色和影响力的网络首发平台。

（九）扩大文旅消费。持续推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试点城市。持续打响“一江一河游览”“海派城市考古”“建筑可阅读”等文旅品牌。升级打造一批家门口“小而美”的演艺新空间、人文新景观、休闲好去处。建设100个“美丽街区”。

（十）拓展体育消费。举办上海网球大师赛等国际赛事，在徐汇区、杨浦区深化国家体育消费城市试点工作，创新数字体育消费场景，推广新兴体育项目，办好体育消费季、体育消费嘉年华等活动，继续开展“你运动 我补贴”体育消费券公益配送。

（十一）提升餐饮消费。持续推进“上海味道”餐饮品牌建设，推出一批各具特色的中外美食餐厅，打造美食消费新场景，打响上海餐饮品牌。举办第四届环球美食节、上海小吃节等活动，推出中外美食厨艺比拼、技能交流、全球优质食材展示等活动板块。创新餐饮供给和消费模式，推出一批知名美食商圈，助力打造国际美食之都。

（十二）促进大宗消费。持续推进嘉定安亭、普陀桃浦、松江车墩等一批汽车品质消费示范园区建设。指导行业协会实施汽车销售行业服务质量提升计划。支持有条件的区出台促进汽车消费相关扶持政策。推动“机动车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推动新车销售合同网签、二手车车信报告以及机动车回收拆解业务办理便利化等工作，提升汽车流通行业管理规范和信息透明。

继续实施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政策，鼓励家电零售企业推出叠加优惠措施，举办绿色智能家电营销活动。

（十三）发展绿色消费。推进大型商场创建国家绿色商场，培育一批商贸流通绿色主体。打造绿色餐厅，倡导厉行节约、文明用餐风尚。推进农贸市场减塑行动，提高可循环使用购物袋适用比例。推广绿色可循环包装，打造绿色电商平台。打通废旧服装等回收利用环节，发展低碳循环回收模式，充分激发和释放绿色消费需求。

四、以节兴市，激发消费新活力

（十四）举办第四届“五五购物节”。完善部市合作办节机制，发挥节庆活动、政策举措、创新激励的叠加效应，继续出台扩大消费相关措施。聚焦“新客群”“新供给”“新场景”，促进“购物”“文旅”“美食”“赛事”“展览”五大板块联动，用足用好各类宣传资源，全城动员、全媒宣传。将“五五购物节”打造成为最大限度激发创新动能、最大限度释放消费活力的重要引擎，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的重要抓手，市场主体持续创新发展的“竞技场”“试验田”，成为上海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打响“四大品牌”的重要功能性平台和重大标志性活动。

（十五）举办多层次商旅文节庆活动。办好“金秋购物旅游季”“拥抱进博首发季”“网络购物狂欢季”“跨年迎新购物季”四个主题促消费活动，持续激发全年消费热度。迭代升级第二十

二届中国上海国际艺术节、第二十八届上海电视节、第三十四届上海旅游节、第五届上海国际艺术品交易周。创新举办国际博物馆日、中国旅游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等主题日活动。支持各区结合区域特色组织举办文旅体消费季等活动。

（十六）举办一批消费类展会和活动。办好上海国际汽车工业博览会、“一带一路”名品展等消费类展会。举办 2023 秋冬和 2024 春夏上海时装周，提升时尚品牌国内外发布推广平台和时尚产业“亚洲最大订货季”平台能级。举办 2023 第十二届上海高级定制周。依托进博会等重要会展平台，办好进口嗨购节、国别商品文化缤纷月等进口主题活动。高质量举办第二十届中国国际数码互动娱乐展览会、第二十五届上海国际电影节等节展活动。

五、政策赋能，培育消费新动能

（十七）鼓励消费供给创新。支持引导市场主体创新各类具有市场引领性的新业态、新模式，积极参加“五五购物节”等全市消费节庆活动，举办创意突出、市场效应明显的市场营销活动。支持品牌开设高能级首店，举办有影响力的首发、首展、首秀活动。支持老字号推出“老牌新品”，打造品牌店、旗舰店。

（十八）出台消费补贴政策。落实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延续实施新能源车置换补贴，2023 年 6 月 30 日前个人消费者报废或转出名下在上海市注册登记且符合相关标准的小客车，并购买纯电动汽车的，给予每辆车 10000 元的财政补贴。

继续实施绿色智能家电消费补贴，对消费者购买绿色智能家电等个人消费给予支付额 10%、最高 1000 元的一次性补贴。市、区联动发放文旅、体育、餐饮、零售等专项消费券，提升电商平台和各类商户参与积极性并举办叠加优惠活动，提振服务消费。

（十九）实施新城商业建设行动。用好中央县域商业建设财政专项资金，落实《上海市县域商业建设行动工作方案》。结合“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升级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超市、农贸市场等。支持大型商贸物流企业发展共同配送，新建改造一批前置仓、物流仓储等设施，完善乡村物流配送体系。

六、深化改革，营造消费新环境

（二十）形成一批集成创新制度成果。支持浦东新区依托化妆品产业创新发展相关政策，推进化妆品进口样品便利化和个性化定制消费；开展保税区域内外贸一体化试点，加快全球运营管理、全球贸易结算、全球分拨配送等功能发展，助力进口新车型与海外同步发售。支持黄浦区依托“上海市夜间经济精细化治理示范区”建设，形成融合市容环境卫生、交通安全、公共安全、消费需求等于一体的政企共管共治夜经济发展政策体系。落实《上海市南京路步行街区管理办法》，围绕城市更新、业态转型、整体营销推广等创新推出街区运营管理新机制。支持静安区制定优化消费市场环境实施方案，在优化准入准营制度、规范企业监管执法、推动特色领域改革创新、提供便利高效政务服务等领域推出消费营商环境“升级版”。探索境外人员境内移动支付便利

化措施，鼓励重点商圈、商业街区探索创建若干个“境外人员境内移动支付示范场景”。

（二十一）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开展政府监管、行业规范和消费者体验三位一体的放心消费创建评价工作。在餐饮、购物中心、电商等 13 个行业开展年度放心消费创建优秀单位创评工作。持续开展“诚信计量示范社（街）区”创建。创建一批放心消费示范商圈、示范街等示范项目。推进南京路步行街信用商圈建设。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发布重点商圈“上海购物”诚信指数。扩大承诺参与无理由退换货和异地异店退换货市场主体范围。组织开展 2023 年度消费者满意度指数调查。完善商务诚信公众服务平台。加强对拍卖、报废机动车回收、家政、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等重点领域的信用监管。

（二十二）推进国家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发挥标准化试点在商贸流通提质增效方面的推动作用，深化实施标准化试点任务。支持黄浦区制定一批商业服务业创新标准，探索一批促进贸易便利化的标准，形成若干先进标准的采标贯标典型案例。支持试点企业在电子商务、商业服务、智慧菜场、消费品进出口等领域形成一批包含关键核心特色标准在内的标准体系，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性成果。

（二十三）开展全球宣传推介。围绕全年商旅文重要活动节点，制定宣传报道方案，扎实做好宣传推广等各项工作，在机场、车站、地铁、街区形成高潮迭起的宣传氛围。做好上海时尚新锐

品牌、老字号创新品牌等本土品牌出海宣传。协调组织驻沪外媒开展宣传报道，打造重点外宣产品，加大全球营销推广力度，增强上海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国际影响力。发挥市形象资源共享平台（IP SHANGHAI）作用，促进海内外用户共建、共享、共同传播上海城市形象，讲述上海故事，展示上海城市软实力。

抄 送：百联集团，光明集团，上汽集团，锦江国际集团。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2月24日印发
